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第426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7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永華市政中心大樓 7 樓東側會議室

主持人：鄭局長新輝

紀錄：李蕙芳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本市立高中以下學校行政專業支持團隊校長介紹

關廟國小 呂志忠校長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通過。

肆、專案報告

陳報本市公立學校校園空間多元運用情形 (7分鐘)

決定：備查。

伍、114 年 7 月 16 日主席提示事項辦理情形：略。

陸、各單位報告：略。

柒、討論事項：

一、案由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二、案由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輔導服務實施計畫」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三、案由三：「臺南市教育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四、案由四：「臺南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中小學組織規程」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五、案由五：「本局所屬麻豆托兒所編制表」廢止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六、案由六：「本局所屬第五托兒所編制表」廢止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七、案由七：「本局所屬第三托兒所編制表」廢止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提示：

- 一、近期颱風豪雨不斷，請永續科留意各校災後復原及清運情形，並務必留意避免二次致災，另請學輔科加強宣導清除積水容器及落實巡倒清刷等登革熱防治事宜。
- 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自本(114)年7月22日起施行，請政風室規劃宣導事宜。
- 三、有關審計處提出本局應檢討事項，請會計室落實與審計處事前、事中、事後的溝通。

四、 本局如有榮獲全國性獎項，請各單位立即發布新聞露出，並提供現場受獎或具有即時性的照片，後續再安排於市政會議獻獎。

五、 新(114)學年起，請各單位留意下列事項：

- (一) 本市學校數有所增減，請各單位特別留意新增一所私立學校(玉秀雙語國民小學)及一所校名變更(沙崙國際高中)，並請秘書室協助於公文系統進行調整。
- (二) 校長因退休、調任、新任而有所異動，請各單位簽核時留意更新各校校長名單。
- (三) 局內實習校長及調用教師有所變動，請各單位留意落實業務銜接，尤其即將提報一般性補助款考核相關資料，請務必掌握相關業務內容的銜續，以避免耽誤時程。

散會：是日下午 5 時 14 分